

证券代码：836302

证券简称：金丰源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新疆金丰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
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权益分派预案情况

根据公司 2020 年 8 月 28 日披露的 2020 年半年度报告，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28,960,983.25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32,804,323.65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00,00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.00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派发现金红利 40,000,000.00 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，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，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。

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

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》(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) 执行。

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20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，分派方案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。

三、其他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确定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新疆金丰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新疆金丰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10 日